

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中〔2008〕26号

关于组织参加2008年全国高中数学联赛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市直有关中学：

根据省科协、省教育厅《关于举办2008年全国高中数学竞赛福建省赛区竞赛的通知》（闽科协发青[2008]12号）的精神，经研究，我市决定组织选拔高中学生参加此次竞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赛制和竞赛时间：竞赛分预赛和复赛两个阶段。

（一）预赛

2008年9月14日（星期日）8 00——10 30 在各县（市、区）同时举行。

（二）复赛

2008年10月12日（星期日）8 00——12 00 在福州一中旧校区进行，其中联赛时间：8 00——9 40，加试时间：10 00——12 00。

二、参赛对象

本学年度的在校高中生（应届高中生）均可自愿报名。

三、命题范围

(一) 预赛试题。由福建省数学学会组织命题，试题类型以全国联赛类型为主，适当补充少量全国联赛加试部分的内容。

(二) 复赛试题。以现行高中数学教学大纲为准，加试命题范围以数学竞赛大纲为准，由中国数学会统一命题。

四、报名

各中学向所属县（区、市）教师进修学校报名（市直中学向鲤城区教师进修学校报名）。各县（区、市）教师进修学校应于 6 月 22 日前向泉州市教科所数学科张白翎老师报名。

泉州市教育局

二〇〇八年六月十日

主题词：教育 高中 数学联赛 通知

抄送：省教育厅基教处，市科协，各县（区、市）教师进修学校。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08 年 6 月 10 日印发